

证券代码：832196

证券简称：秦森园林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秦同千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业经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由董事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633,58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4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5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 2025 年的经营发展计划，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决定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5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秦同千、秦焕根、上海森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保证经营活动正常运转，拟 2025 年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现提请董事会批准并授权董事长秦同千先生在上述综合授信的范围内，根据与金融机构的谈判情况，自主决定相关融资事宜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633,589.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关联方为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面临的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提高债务融资效率，拟批准由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含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公司、直系亲属，为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进行债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255,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秦同千、秦焕根、上海森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八）	《关于 批准公 司 2024	0	0%	0	0%	0	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十)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0	0%	0	0%	0	0%
(十二)	《关于批准关联方为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东道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邹林含、黄雅琦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和结果等事宜，均符合

《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市东道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4 日